

# 招标申请函

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中心：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我单位实施的越秀区城市更新改造补短板项目(二期)——中心城区品质化提升项目(珠光街老旧小区改造)施工总承包的建设资金已落实到位，具备施工公开招标条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〉办法》要求，特申请本工程项目的施工公开招标，选定承包人。现委托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代理招标事宜，请给予办理有关招标手续。

专此函达。

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珠光街道办事处

2023年8月14日

